资本项目外汇业务问答

1、我公司要在境外注册一家子公司，请问是否要向外汇局申请审批？

答：境内机构进行境外直接投资的，应在取得商务、发展改革委等主管部门的批准或备案后，持相关材料到注册地银行办理境外投资外汇登记，不需要到外汇局办理审批。

* **温馨提示：**如果您想详细了解相关外汇管理政策，请查阅《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进一步简化和改进直接投资外汇管理政策的通知》（汇发[2015]13号）2.2境内机构境外直接投资外汇登记。
* **关键词：**境外投资登记
* **业务类型：**境外直接投资-境外投资登记

2、外商投资企业如何办理外汇登记？

答：外商投资企业需持以下材料到注册地银行办理基本信息登记:

（1）《境内直接投资基本信息登记业务申请表》；

（2）营业执照、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等相关文件。

* **温馨提示：**如果您想详细了解相关外汇管理政策，请查阅《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进一步简化和改进直接投资外汇管理政策的通知》（汇发[2015]13号）附件1.2新设外商投资企业基本信息登记。
* **关键词：**登记
* **业务类型：**外商来华投资-设立外汇登记

3、您好，我想请问一下：我是境内的公司，现在想让境外的一个银行给我境外的关联方直接放款，这就需要我向境外的银行提供担保，这种担保需要外汇管理局的审批或者备案之类的吗，国家有没有对于这种形式进行政策限制？谢谢。

答：根据汇发[2014] 29号文规定，这种情况属于内保外贷，需要到境内公司注册地外汇管理局进行登记，具体要求详见文件。

* **温馨提示：**内保外贷是指担保人注册地在境内、债务人和债权人注册地均在境外的跨境担保。如果您想详细了解相关外汇管理政策，请查阅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发布 《跨境担保外汇管理规定》（汇发[2014]29号）。
* **关键词：**内保外贷登记
* **业务类型：**跨境担保-内保外贷登记

4、您好！我公司与外方全资股东签署外债借款协议，贷款期限为1年，提前30天告知可以进行延期。因为期限可能跨过1年，请问这个条款是否与短期外债余额管理，长期外债发生额管理有冲突。谢谢！

答：根据汇发[2013] 19号文和银发[2017]9号文规定，短期、中长期外债目前均按余额管理,长期外债不再按照发生额管理。

* **温馨提示：**如果您想详细了解相关外汇管理政策，请查阅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发布 《外债登记管理办法》（汇发[2013]19号）以及《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全口径跨境融资宏观审慎管理有关事宜的通知》（银发[2017]9号）。
* **关键词：**外债登记
* **业务类型：**外债-外债登记